附件2

2020年第四季度区级审批环评文件技术复核处理结果

| 序号 | 环评文件名称 | 建设单位 | 存在的质量问题 | 编制单位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| 编制人员及信用编号 | 编制单位失信记分 | 编制人员失信记分 | 失信记分  依据 | 审批部门 | 管理要求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北京中康佳中医药研究院长庚医院迁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| 北京中康佳中医药研究院长庚医院 | **1.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错误。**环评文件中核算的污水产生量存在错误且前后不一致；污水处理站剩余污泥量计算有误。  **2.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因子、监测频次或者布点等不符合相关规定。**该项目大气评价等级为二级，按照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》中“6.1.2.2” 有关要求应开展硫化氢和氨的补充监测，但未开展。 | 中辉国环（北京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（911101087699318327） | 编制主持人：  张文芳（BH002831）  主要编制人员：  何中霞（BH008925） | 5 | 5 | 《监督管理办法》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五项、第六项，第三十二条第九项以及《记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七条。 | 石景山区生态环境局 | 各区生态环境局应加强对申报项目污染源源强核算，督促建设单位加强环境监管，确保满足环境管理要求。 |